

证券代码：871332

证券简称：维麦重工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叉车配件和手动托盘车；在关联方进行汽车车辆购买及维修	10,000,000.00	1,902,259.29	因生产需要，同时考虑运输便利性，公司向关联方的产品采购。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叉车及车辆展示工位器具	1,000,000.00	17,818.67	关联方拥有客户资源，需要向公司采购。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11,000,000.00	1,920,077.96	-

（二）基本情况

公司计划在关联方六安市恒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六安市恒屹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六安市恒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进行车辆购买及维修。

公司计划向关联方安徽长景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手动托盘车及叉车配件。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潘靖、叶耀雄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或其他无关联的第三方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叉车配件和手动托盘车或在关联方进行车辆维修，以及向关联方出售叉车及车辆展示工位器具等均按照市场价或其他无关联的第三方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尚未签署协议，目前仅达成合作意向，公司按照以往年度双方合作历史情况予以预计。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与公司所处同一城市，具有交通运输便利性，亦便于双方的沟通交流，且公司与关联方合作日久，协作更为默契、高效。上述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产品价格，均按照双方与其他无关联的第三方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亦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小股东利益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